

项目编号：SXKC2019-CS102

政府采购项目

汉阴县双乳镇远程宣教系统采购项目 磋商文件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18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21
第五章 合同样板.....	25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汉阴县双乳镇人民政府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汉阴县双乳镇远程宣教系统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服务和货物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汉阴县双乳镇远程宣教系统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SXKC2019-CS102

三、采购人名称：汉阴县双乳镇人民政府

地 址：汉阴县双乳镇

联 系 人：张晓杰

联系方式：0915-5419699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06 号亮丽楼 804 室

联 系 人：董 工

联系方式：029-68628939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远程宣教系统采购（详见磋商文件）

项目用途：自用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采购预算：人民币 19.78 万元

六、供应商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以外，还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有效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原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原件）

3、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原件）
- 5、供应商须提供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注：开标现场需携带上述资质查验。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

- 1、获取时间：2019年1月10日至2019年1月17日。
- 2、获取方式：由供应商在网上自行下载。下载网址为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117.36.155.116:8080/>），“政府采购—采购文件”（http://117.36.155.116:8080/news/notice/page/index.jsp?code=bidFile_purchase）栏目下（法定节假日除外）；

3、保证金缴纳：欲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在2019年1月17日24:00时前缴纳磋商保证金。保证金的缴纳以到账时间为准，截止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未到账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缴纳信息详见磋商文件。对于未能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视为其不响应本次磋商项目而丧失响应资格。磋商时携带保证金缴纳凭证备查。

九、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1月23日10:00
- 2、磋商时间：2019年1月23日10:00
- 3、磋商地点：汉阴县政务服务中心五楼公共资源交易室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执行。

1、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汉阴县双乳镇人民政府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汉阴县财政局

1.4 供应商：响应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2 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3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企业。

2.4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3、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3.1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磋商评审办法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和补充

4.1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修改、补充等。

自本交易项目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有关本项目的答疑、澄清或补充通知等有关信息一律发布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117.36.155.116:8080/>）“政府采购—补 遗 通 知”（http://117.36.155.116:8080/news/notice/page/index.jspx?code=suspected_purchase）栏目下，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关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及时获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有关信息，自行下载及查看相应内容。不论供应商查看与否，均视为供应商收到以上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过程和事宜。因供应商查看不及时等原因造成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当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为准。

4.2 为使供应商编写磋商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推迟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供应商。

4.3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等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5、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6、合格的供应商

6.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有能力提供本次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均可参加磋商。

6.2 供应商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并单独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便评审审查：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以外，还必须满足以下

要求:

1)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有效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原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原件)

3)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原件)

5) 供应商须提供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

以上为必备证明文件(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不能全部提供的,采购代理单位将拒绝其磋商;资格证明文件须单独密封并随磋商响应文件一同递交,供应商应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仍有上述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6.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分标段的按标段)的服务或货物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6.4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磋商无效。

6.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磋商。

6.6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磋商,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6.7 本项目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6.8 项目踏勘方式: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供应商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负,费用自理。如需踏勘,请按

磋商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

7、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7.1 磋商所需服务，均应来自上述第 6 条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7.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磋商有关的服务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7.3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货物。

7.4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磋商。

8、联合体磋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8.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8.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8.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在磋商文件中申明。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并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联合体，首先以磋商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8.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8.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9、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构成和格式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中所

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磋商无效。

9.2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与本次项目磋商相关的资料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9.3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等。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完整磋商响应文件WORD版）一份（U盘），报价一览表（一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各自装订成册，以上文件须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本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9.4 磋商响应文件须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标码、编制目录，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

10、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密封和递交

10.1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

磋商响应文件需在文件签章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10.2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将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报价一览表（同时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仍有“报价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报价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等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

10.3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0.3.1 供应商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磋商响应文件后办理签收手续。

10.3.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接收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0.3.3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注：对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方式签署、装订、密封和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11、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1.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和递交，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2、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磋商资料、证明文件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磋商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磋商报价

13.1 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任何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13.2 供应商应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磋商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有关费用，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文件处理。

13.3 磋商报价（最终报价）为含税价，包括硬件、软件、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等相关伴随费用等。

13.4 磋商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总报价，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13.5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拒绝该供应商的磋商。

13.6 磋商报价：总包交钥匙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4、磋商有效期

14.1 磋商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九十**天。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

15、磋商保证金

15.1 供应商须缴纳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供应商应通过企业基本账户银行柜台转账或网银转账一次性缴纳磋商保证金。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叁仟伍佰元整（¥：3500元），供应商应确保所缴纳的磋商保证金在**2019年1月17日24:00时前（北京时间）到达以下指定账户**。供应商应合理安排保证金缴纳时间，因异地转账、跨行转账、非工作日转账等原因导致保证金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账户，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供应商将丧失磋商响应资格。

15.2 保证金账户：汉阴县财政局代管资金专户

开户行：陕西汉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2707020101201000046299

汇款时备注信息：SXKC2019-CS102

15.3 如有下列情况之一，视为磋商保证金缴纳无效，供应商将丧失磋商响应资格

（1）仅接受账户转账（含网银）形式缴纳的磋商保证金，其他形式缴纳的磋商保证金概不接受；

（2）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的；

（3）缴纳保证金金额少于采购文件规定金额的；

（4）至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供应商缴纳的保证金仍未到达指定保证金账户的。

15.4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后五

个工作日内，由汉阴县财政局予以全额无息退还至未成交人的基本账户；

2) 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由汉阴县财政局予以全额无息退还至成交人的基本账户。

15.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视为供应商违约，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或者擅自退出磋商活动的。

2) 供应商成交后放弃成交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未能按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或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磋商无效的。

3)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机构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加磋商的。

5) 供应商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6)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磋商与评审

16、磋商

16.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16.2 磋商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完毕后，主持人宣布检查结果。

16.3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磋商记录，存档备查。

17、评审组织

17.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17.2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规

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得在磋商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17.3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时间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18、评审原则

18.1 磋商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8.2 磋商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磋商保证金是否缴纳等。

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 （1）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数额和办法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2）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注：资格性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下一项评审。

18.3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18.3.1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

1) 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

2)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清晰可辨、真实、有效；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授权期限是否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

3) 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磋商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磋商商务条款是

否有重大偏离；是否满足本次磋商的特殊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4) 磋商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19、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磋商处理：

1)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数量和方式装订、密封、签署、盖章；
2)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的，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的；

3) 磋商响应文件规定处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5) 供应商在同一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6) 磋商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7)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9)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以他人名义磋商、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0)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20、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的主动澄清。

21、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与磋商响应文件正本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报价,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2、磋 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得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评审因素分值表》规定的内容进行综合评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根据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4、评审过程的保密

24.1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4.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应做无效磋商处理。

25、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26、确定成交候选人

26.1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办法,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

应商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磋商小组将综合排名前三名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候选人；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

26.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

26.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响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人。

26.4 成交人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关于磋商活动供应商数量的最低要求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经采购人书面请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成交与签约

28、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自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对本次成交结果公告1个工作日。并将合同副本送汉阴县财政局、采购代理机构备案。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

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9.2 成交人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9.3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30、成交服务费

按《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成交服务费由成交单位一次性支付。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50174390000000210

31、质 疑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章和单位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

31.2 质疑函应该包含以下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的基本情况信息：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电话、邮编。

2) 所质疑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信息：包含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项目名称、包（标段）、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质疑事项不得超出法定范围并且与质疑供应商有利害关系。

4) 质疑所依据的事实、理由和法律依据及证明材料。

5) 质疑函需要加盖质疑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1.4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若供应商对该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所属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2、其他

32.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现场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

32.2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磋商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磋商小组有权决定磋商失败。

32.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额的，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与要求

汉阴县双乳镇远程宣教系统项目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或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屏体部分（5.76*3.456m）					
1	P5 户外全彩	单元板尺寸： 160mm*320mm*15.8 mm；屏体 亮度 6000-7000cd/m²；平均功耗 350-400W/m²；分辨率 32*64=2048Dots；结构特点为灯 驱合一；像素点间距为 5.0mm；	张	540	
2	发送卡	具有完备的视频输入接口，包 括 2 路 CVBS，1 路 VGA，1 路 DVI，1 路 HDMI。部分接口支持 的输入分辨率最高可达 1920× 1200@60Hz；支持高位阶视频输 入，10bit/8bit；视频输出带载能 力：1280x1024、1440x900，（ 130 万像素）。	台	1	发送卡+视频处理器 2 合 1
3	接收卡	集成 8 个标准 HUB75 接口， 免接 HUB 板。采用千兆网口， 可以连接 PC 端。支持逐点亮色 度校正。支持接收卡预存画面设 置。支持温度、电压、网线通讯 和视频源信号状态检测。支持 5Pin 液晶模块。	张	45	数据接收卡
4	LED 电源	输出功率 200W；输入电压 180-265V；输出电压 5V。	台	90	
二、外围设备					
5	电脑	CPU 型号 Intel 酷睿 i5 4170；CPU 频率 3.7GHz；总线规格 DMI 5 GT/s；缓存 L3 3MB；核心架构 Haswell；核心/线程数双核心/四 线程。 内存容量 4GB；内存类型 DDR3 1600MHz；硬盘容量 500GB；硬 盘描述 7200 转；1G 独立显卡， 光驱类型 DVD-SuperMulti 刻录， 20 寸 LED 宽屏液晶显示器。	台	1	
6	音响	额定功率:300W/8Ω 桥接 ；频率 响应:20Hz~20KHz±1dB ；总谐波 失真: ≤0.1% ；输入灵敏度: 0dB(775mv) ；输入阻抗: 平衡 20KΩ，不平衡 10KΩ ；信噪比 （a 计权）: ≥100dB ；额定电源: 交流 220V/50Hz ；净尺寸（宽× 高×深）:480×105×450mm。	套	1	屏体内置

7	专用配电箱	户外 LED 显示屏专用	台	1	
8	钢结构	6.46m*3.756m	m ²	24.3	铝塑板包边
9	简易箱体	5.76m*3.456m	m ²	20	边框宽度 0.45m
10	长 16P 排线	40cm-80cm	根	150	
11	3 芯电源线	30cm	根	180	
12	边框装饰	2m*0.6m	m ²	40	
13	工程布线	电缆+网线+音频线	项	1	
14	安装调试费	技术人员安装调试	项	1	
15	散热设备	轴流风机	台	4	LED 屏专用
16	双立柱	20 米（直径 500mm，壁厚 20mm，全镀锌）	项	2	
17	立柱基础	含基坑开挖，混凝土浇筑，恢复	项	2	
18	立柱安装	吊车作业，安装定位	项	1	

二、商务要求：

- 1、交 货 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
- 2、交货地点：汉阴县双乳镇人民政府指定地点。
- 3、质 保 期：验收合格后一年。
- 4、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供应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 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3）安装、调试及培训：成交供应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供应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

技能。

5、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全部设备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付至总价的 95%;
- 2、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无息支付。

6、验收标准: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标准以及合同、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第四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成交人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磋商处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三、政策性扣减

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供应商须做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4）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

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发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规定执行。

4、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有效磋商报价。

评标因素分值表

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按差别计分。
价格评审	30分	1.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3.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的公式计算得分。 4.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审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 5. 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的磋商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	30分	
技术评审	50分	① 产品选型合理，主要技术指标及功能满足磋商文件及行业技术标准的要求，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易于维护，其性能安全、性价比高。根据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赋分，优计10-7分；良计6-3分；差计2-1分。	10分	
		② 产品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服务的组织措施完善，保证产品顺利使用。根据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横向比较，优计10-7分；良计6-3分；差计2-1分。	10分	
		③ 产品参数、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说明资料详细，供应渠道正常、质量保证，检验手续合法有效。根据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赋分，优计10-7分；良计6-3分；差计2-1分。	10分	

		④	设备配置齐全，无缺漏项，功能比较，优点明显。根据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优计 10-7 分；良计 6-3 分；差计 2-1 分。	10 分	
		⑤	实施方案： 总体实施方案：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组织能力、实施方案、进度计划、技术力量配备、人员配备等响应情况赋分，优计 6-5 分；良计 4-3 分；差计 2-1 分。	6 分	
		⑥	培训方案： 供应商培训方案全面、完整、可行、有针对性。培训方式恰当，能够保障使用单位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根据培训方案的响应情况赋分。4-1 分。	4 分	
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评审	20 分	①	供应商提供近行业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份计 1 分，最高得 6 分。 业绩证明（以合同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合同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弄虚作假者取消其磋商资格）。	6 分	
		②	供应商供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保修承诺完整、合理。根据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赋分，优计 7-6 分；良计 5-3 分；差计 2-0 分。	7 分	
		③	后期服务保证措施：依据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措施工作内容详细程度保证措施进行赋分，优计 7-6 分；良计 5-3 分；差计 2-0 分。	7 分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最后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2、评审专家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审专家的打分按作废处理。 3、磋商小组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磋商，该供应商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 4、由于磋商响应文件有矛盾，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标结果，由供应商自负。 5、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的处理待磋商小组确认后					

再行评定。

6、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四、成交：

1、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注：评审办法中要求提供原件得分项，供应商如提供原件的同时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相应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五、特殊情况的处理

磋商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第五章 合同样本

项目编号：SXKC2019-CS102

汉阴县双乳镇远程宣教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方：

供货商：

日 期：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以下项目的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采购方（甲方）：_____

供货商（乙方）：_____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_____，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磋商响应文件。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单价为_____（大写）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磋商报价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提供货物（设备）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付款方式

- 1、合同签订后，全部设备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付至总价的 95%；
- 2、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无息支付。

第四条、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五条、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设备）、服务内容、数量与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设备）、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第六条、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运输、安装、调试要求

1、成交单位可根据工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2、由供应商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供应商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质量保证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_____标准，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4、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5、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单位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6、保修期内，损坏部件的修理费、往返运保费等均由成交单位承担。保修期外，只收取单程的运保费及已维修的元器件成本费，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技术保障

成交单位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第十条、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_____日历天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磋商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等。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监部门的检测报告。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十条、检验与验收

1、在交货前，采购人应对项目的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样式、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到位、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调试和提供相关培训、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安装完毕、所有产品的配套包装是否完好无损等进行逐项检查。供货商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供货商承担。

2、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单位负责组织按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第十一条、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_____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尽快响应到场，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费用；如货物经乙方_____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第十二条、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第十三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四条、履约保证金

1、乙方缴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十五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六条、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第十七条、合同的终止、变更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第十八条、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单位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单位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二十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一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乙方：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注：本合同模板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改。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KC2019-CS102

正本/副本

汉阴县双乳镇远程宣教系统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自磋商之日起____天内），本磋商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3、磋商总价为_____（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总价）

4、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一式____份、电子版____份、报价一览表____份。并提交磋商保证金，金额为_____。

5、磋商后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7、有关于本磋商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传 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户 名：	银行账号：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3、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 (万元)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 作日)	质保期 (年)	备注

注：本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单独提交。若有折扣声明，请与本表一并装订和密封。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3.1 磋商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设备 费用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原产地及制造 厂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2						
	3						
							
							
运杂费							
安装调试费							
其他费用							
.....							
磋商总报价		大写：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磋商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供应商自行承担填写错误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3.2 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单价 (万元)	备注
1	...				
2	...				
...					

注：1. 如果不提供详细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2.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3.3 供货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及 型号	原产地及制 造厂名	数量	交付 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备注：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与磋商有效期一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章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附：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2.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4.1 法定代表人证明表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组织机构代码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公章)	

5、资格证明文件

根据本项目资格要求需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6、磋商方案说明书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产品技术说明、组织供货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产品配置说明、供货一览表、彩页（如有）、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至少应包括如下：**

1、技术说明书

1.1 完成项目的技术方案，要求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全面、完整的技术方案；

1.2 磋商产品的品牌、型号、技术规格、功能、样式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及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厂印刷的彩页、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内容）；

1.3 商务响应说明（付款方式、完工时间、地点、验收方式、售后服务）

1.4 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见附表）并提供支持文件，详细、据实说明技术规格优于或偏离磋商要求的指标（如有）；

1.5 磋商产品的原产地、制造商情况，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2、整体实施方案，要求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完成本项目，全面、完整的整体实施方案，至少应包括：

2.1 供货一览表，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2.2 整体组织部署计划及针对本项目的进度计划；

2.3 培训方案、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方案（提供的维保、售后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说明）、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服务方式、应急预案；

2.4 验收依据、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2.5 供应商服务承诺书；

2.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7、拟组建承担本项目的项目组人员情况

类别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技术职称	资格证书类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注：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技术及售后服务工作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便于磋商小组予以综合评定。

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毕业院校 及专业				毕业时间	
从事本专业 时间					
执业注册				职称	
在本项目中 担任任务	项目负责人				
本人主要成 果	1	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完成年月	在项目中担任任何职
	2				
	3				
	4				
	5				
	6				
本人主要 获奖情况					
其他补充 情况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illegible]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Fax/Tel: 029-68628939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06 号地电广场亮丽楼 804 室
第 44 页 共 52 页

9、商务响应说明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商务要求编制商务响应说明书，格式不限。但内容至少应包括如下：

1. 磋商报价所包含的全部服务内容；
3. 对交货期、验收、售后服务、服务承诺、付款方式、合同条款等磋商响；
4. 供应商的基本情况介绍或资格声明；
5. 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它内容。

注：1.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3.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10、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品目	磋商规格 ☆1	磋商响应规格 ☆2	偏离说明	备注

注： 1. ☆1 指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2. ☆2 指供应商拟提供的磋商产品的功能及技术规格(参数), 供应商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满足或低于。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11、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12、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附表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服务，由本企业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服务，本条所称服务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服务。

3、本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2、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3:

投标产品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列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2					
3					
.....					
.....					
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附件 4: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在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公司愿接受采购人及其他有关单位的监督，如违反以上声明内容，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本 页 以 下 无 内 容